

新安洁智能环境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政府上市奖励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收到政府上市奖励的基本情况

新安洁智能环境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收到重庆两江新区财政局拨付的上市扶持专项奖励资金 1,180 万元。奖励依据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印发的《重庆两江新区促进企业上市挂牌扶持办法》。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收到重庆市财政局给予上市奖励、奖补资金共 223.72 万元。奖励依据重庆市财政局《渝财金【2022】12 号》文件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获得重庆市级、区级政府给予的上市奖励、奖补资金共计 1,403.72 万元。

二、政府奖励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将对上述政府奖励资金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奖励资金将对公司 2022 年度损益产生一定积极影响，具体以经审计后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为准。

前述奖励不具有持续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安洁智能环境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26 日